

证券代码：001324

证券简称：长青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3

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最新规定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现有的部分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，同时新增制定相应制度。修订及制定后的制度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类型	是否需提交股东会审议
1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2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3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4	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	修订	是
5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6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	修订	是
7	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8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
其中，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及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相关制度全文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22日